

2016年度中山市空间规划设计及研究课题项目绩效评价表

项目单位及名称：中山市环境保护局-中山市生态补偿动态评估及调整研究					预算金额：1600000（元）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评价要点	评分标准	专家评分
项目安排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2	反映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，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，是否符合部门职能及财政支出方向。	立项依据充分，列入规划或工作计划得2分；立项依据较充分，符合部门职能及财政支出方向得1分；上述都不符合不得分。	2
		前期工作充分性	2	反映项目论证、可研、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是否充分。	论证、可研、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充分得2分；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得1分；未开展不得分。	1
	绩效目标设定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反映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、客观，能够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。	绩效目标定位合理、表述准确得4分；设置较合理、表述较准确得3分；设置基本合理、表述基本准确得2分；设置基本合理、表述欠准确得1分；设置不合理不得分。	4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5	反映绩效指标设置是否明确，能否全面反映绩效目标，是否做到细化、量化绩效指标。	绩效指标个数标准：绩效指标个数在6个以上，量化指标在4个以上得5分；绩效指标个数在5个以上，量化指标在3个以上得4分；绩效指标个数在4个以上，量化指标在2个以上得3分；绩效指标个数在3个以上，量化指标在1个以上得2分；绩效指标个数在2个以上，量化指标在1个以上得1分；绩效指标不足2个或无量化指标的不得分。 另外，除绩效指标个数按上述标准评分外，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反映绩效目标情况，绩效指标设置不能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需酌情扣分。	5
项目管理	管理制度	管理制度健全性	2	反映项目内控、财务、业务等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。	内控、财务、业务管理制度健全、管理流程清晰得2分；管理制度基本健全、管理流程较清晰得1分；管理制度不健全不得分。	2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有效性	7	反映是否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及财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。	财务资料真实完整，按制度核算、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得7分；财务资料不全面，部分账务处理不规范酌情扣1-2分；有虚列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超标等问题该项不得分。	7
		资金支出率	5	反映项目实际支出资金占到位资金的比重，衡量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。	资金支出率=实际支出资金/到位资金*100%。全部支出得5分；支出率高于90%得4分；支出率高于80%得3分；支出率高于70%得2分；支出率高于60%得1分；支出率低于60%不得分。	1
		资金支出及时率	3	反映项目资金支出情况与阶段计划的一致性，衡量资金使用的及时性。	全部按计划步骤支付项目资金的，未有拖延的，得3分；已按阶段工作支付项目资金，但未按计划支付，即有拖延的，得1分；未按计划支付项目资金，即资金支出与计划严重不符的，不得分。	3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评价要点	评分标准	专家评分
	业务管理	预算调整率	3	反映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占原预算金额的比重，衡量预算精准性。	未出现预算调整得3分；预算调整率（调整金额/原预算金额）小于25%得2分；预算调整率小于50%得1分；预算调整率大于50%不得分。	3
		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	2	反映业务管理过程中是否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以跟进项目绩效运行情况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。	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紧密跟进项目绩效运行情况，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得2分；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但未及时采取措施调整预算及绩效目标的，得1分；未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不得分。	2
		管理组织和人员保障情况	2	反映管理组织、人员等支撑条件的保障情况。	项目管理组织和人员保证充分得2分；有组织或人员配备，但不够充分得1分；缺乏组织和人员保障的不得分。	2
		项目过程质量控制情况	6	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是否采取了必要的过程控制措施。	根据是否按规定进行招标、采购、验收等，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，是否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、验收等措施等因素评分。	6
项目绩效	项目产出	目标完成率	6	反映项目实施获得的产出或服务数量的完成率	对比绩效目标设定情况，完成目标得6分；其他情况下，得分=目标完成率*6。	5
		目标完成质量	8	反映项目实施所达到的技术性能、功能效果等质量情况。	对比绩效目标设定情况，完成质量好得8分；质量较好得6分；质量一般得4分；质量较差得1分；质量差不得分。	6
		目标完成的及时性	6	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目标是否如期完成。	对比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或实施方案的计划安排，按计划及时完成目标得6分；未能及时完成情况下考虑未及时完成的理由酌情给分。	5
	项目效益	经济效益	2	反映项目实施对国民经济或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、间接效益，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。	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定情况，效益显著得4分；效益较显著得2分；效益一般得1分；没有发生效益的，不得分。	2
		社会效益	14	反映项目实施对社会管理与创新、文化传承与发展、劳动就业等的影响，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。	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定情况，效益显著得14分；效益较显著得12分；效益一般得10分；产生效益但不明显得8分；没有发生效益的，不得分。	12
		可持续性	4	反映项目完成后，后续政策、资金、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，以及项目实施对人、环境、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。	政策、制度可持续得1分；人员机构安排可持续得1分；管理机制可持续得1分；环境可持续得1分；否则酌情扣分。	4
		公平性	5	反映资金及支出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、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等方面的相关联程度，以及公众对资金政策、项目建设等情况的评价或满意度。	根据群众满意度调查或投诉反馈情况，结合项目属性，综合给分，其中关联程度高、且群众评价好（满意度达到95%以上或未接到投诉反馈的）得满分；其他情况酌情给分。	5
	自评工作质量	自评工作重视程度	时效性	8	反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。	根据单位实际完成情况打分。
自评资料		详实性	2	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，是否缺漏或不对应；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。	结合项目，根据自评表格和报告的质量酌情打分。	2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评价要点	评分标准	专家评分
	质量	关联性	2	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，是否能证明项目立项、实施管理、完成等情况；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。	结合项目，根据佐证材料的充分关联程度打分。	2
评价结果	满分		100	评价得分		89
	绩效等级		优（得分≥90），良（90>得分≥80），中（80>得分≥70），低（70>得分≥60），差（得分<60）			良
主要内容	填写说明	评价意见				
总体评价	简述项目支出总体绩效评价结论	<p>1、项目立项方面：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开展顺利，实施较好。</p> <p>2、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2016年4月立项，2017年7月完成项目验收，提交了预期成果，已完成技术方面工作。2016年度立项经费160万元，目前已支付96万元整，年度项目经费支付率达到60%，资金使用合理合规。</p> <p>3、项目管理方面：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，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在项目采购环节在项目经费支出环节，项目管理规范；同时，技术单位编制了《中山市生态补偿政策动态评估与调整研究实施方案》，进行总体协调、工作监督和质量把控，确保项目按时完成。</p> <p>4、项目绩效水平：项目效益较显著，自评材料完整、质量较高。</p> <p>总体而言，自评报告对项目的背景、主要内容和目标的阐述清晰，对项目立项以及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介绍也简单明了；绩效目标设定与实现情况略有偏差，管理制度完善、健全，项目效益较显著，自评材料完整、质量较高，仅在资金支出方面稍有不足。该项目合同期1年，资金按照合同约定支付，项目在2017年7月已经完成，但截至2017年7月31日，市政府未印发实施《关于进一步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工作的实施意见（2017年修订版）》，根据合同要求，暂时不能支付第二期款项，造成资金支付率不高。</p>				
具体问题	简要说明项目具体安排、项目过程和资金管理、项目绩效及实现、项目可持续性四方面存在的 具体问题	<p>该项目目前主要问题是资金支出率不高，资金未按完成时间支付费用，计划于2017年7月完成工作，根据自评报告主要原因是：“市政府未印发实施《关于进一步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工作的实施意见（2017年修订版）》，根据合同要求，不能支付第二期款项，待市政府批复后，计划于2017年9月支出，共计64万元。”，项目合同期1年，资金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支付，项目需要在2017年7月完成，截止评价日，尚有部分款项未完成支付。</p>				
改进意见	相应改进意见	加强资金管理，按计划有序开展后序工作，并按计划支付项目资金，提高资金支付率。				
提交时间		2017.12				
评价人员		黄雪琴、陈世清、周恩				
评价机构		广东省公共事务与社会治理研究会				